



景区“牌子”：一个也不能少？

作者：宋瑞 2005-1-25 11:58:58

景区“牌子”：一个也不能少？ 宋瑞

一日，去某景区考察，见门口挂着4A级景区、国家地质公园、国家森林公园、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等数个牌子，于是，一位同行者笑言，“呵呵，以后恐怕得搞个大点的门面儿，要不然这么多牌子恐怕要挂不下咯”。当时只做笑谈，未曾深究，回头想想，看似不大的“牌子”问题，其背后却有值得深思的原由。目前在我国，与景区有关的各种称号很多，例如建设部管辖的风景名景区、国家旅游局组织评定的A级景区、林业部门所属的森林公园、国土资源部门批准的地质公园、水利系统内的水利风景名景区、文物系统的文物保护单位、国家环保局综合管理而林业、农业等各部门直接经营的保护区等，如果再加上国际范围内评定的世界遗产、人与生物圈保护区等，各种称号不下十余种。而一个景区，数个牌子，已是旅游行业的一个普遍现象，例如九寨沟既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也是国家级风景名景区，还是国家森林公园；张家界则头顶国家级风景名景区、国家森林公园、国家地质公园等数个头衔；新疆天池既是省级自然保护区，又是国家级风景名景区，等等。如此之多的称号，且不说一般旅游者会眼花缭乱、一头雾水，估计景区管理者也多少会有些手脚忙乱、不知所从的感觉。众所周知，我国最早与景区管理有关的体系是风景名景区。20世纪80年代初，为了避免旅游开发中对自然和文化的破坏，由国家建设部组织开展了资源调查、鉴定、规划、评审等工作，并由国务院审定国家重点风景名景区，县级以上政府审批相应级别的风景区。随后的1982年1月，国务院公布了第一批国家重点风景名景区44处，1985年，国务院颁布实施了《风景名景区管理暂行条例》。到2002年，我国已经建立各级风景名景区677个，其中国家重点风景名景区151个，省级478个，市县级48个。在森林公园体系建设方面，1980年8月，原林业部决定开始组建森林公园，次年选择北京松山、云蒙山林场、湖南张家界等作为首批试点；1982年9月，我国第一个国家森林公园——湖南省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正式建立。1990年，我国仅有16处国家森林公园，到了1992年，国家森林公园总数就达到218处，至2002年底，全国共有国家森林公园439处，森林公园总数为1476处，增速着实不小。早在1985年，参加在长沙召开的“首届地质自然保护区区划和科学考察工作会议”的与会代表就提出建立“武陵源国家地质公园”的建议，但时隔十年后，1995年地质矿产部颁布的《地质遗迹保护管理规定》才将地质公园作为地质遗迹保护区的一种方式列入。由于种种原因，在1999年以前建立的86处地质自然保护区中（其中国家级12处），并没有任何一处被命名为国家地质公园。直至2000年，国土资源部正式成立了“国家地质公园领导小组”和评审委员会，并下发了《关于申报国家地质公园的通知》，才使中国国家地质公园从开始建立就步入规范化的道路。到2004年4月，国土资源部已经批准了85家国家地质公园，其中33家举行了揭牌开园仪式；与此同时，在全球首批世界地质公园评审中，中国有8处地质公园入选。国家旅游局系统组织的景区星级评定始于2000年，到2002年底，全国评出了A级系列景区（点）1062家。如果说保护区和风景名景区的产生有其历史背景，A级景区的评定有其行业因素的话，那么森林公园、地质公园等在我国的出现，则既是受了国外国家公园的影响，也多少反映了我国管理体制条块分割的国情。随着旅游业的蓬勃发展，一方面，旅游吸引物的类型越来越多样，各种不同的自然和文化对象进入旅游者的视野，也成为发展旅游的凭借，如此以来，必然地就在相应的资源管理部门和旅游业之间建立起了密切的联系；另一方面，旅游产业规模不断扩大，对国民经济的重要性逐步提高，不同的行业管理部门也更加关注对旅游发展的介入，介入的部门越来越多，介入的程度不断加深，介入的方式也更加多样。旅游引起社会各界，尤其是政府相关部门的重视，这是旅游的幸事，是旅游大发展的结果，也是其进一步发展的前提，但这种重视是否一定要体现为“加爵封号”，却是值得深思的。为什么不同的政府部门如此热衷于各立门派、自建封号？道理其实很简单，牌子的背后是对话语权与管理权的争夺，是势力范围的明争暗斗、渗透与反渗透。政出多门、职能交叉、多头管理，历来是影响我国社会经济运行的一个痼疾，往往是哪个行业越发达，“有关部门”则越多；而“婆婆”越多，“媳妇”自然难当；插手的部门越多，那么这个行业的发展就会有麻烦。有人做过统计，与旅游景区点经营有关的政府部门不下12个，如果每个部门都“重

视”起来，无疑景区被赋予的称号会更多，而面对如此之多的“婆婆”，景区恐怕更要应接不暇了。表面上看起来，申请牌子好像是件皆大欢喜的事儿：对被评定的景区来说，多得一块牌子，就多了一张标签，多了一个向游客宣传促销的噱头；对评定的主管部门来说，多发一块牌子，就多了一块阵地，对景区的管理就更加理直气壮；而对旅游者来说，牌子多了似乎也不是什么坏事。其实不然。一个牌子的背后就是一个行业管理部门，就是一双“无形的手”，就有一套既定的评价体系；一块牌子就意味着一种功能定位、管理规范，意味着在社会经济发展中承担某种作用。不同的牌子有不同的内涵和要求，风景名胜区、A级景区、森林公园、地质公园乃至自然保护区等在设立目的、依据、功能定位、考核体系、管理方式等方面存在很大差异，在旅游功能、科学功能、保护功能等方面的侧重和许可区域亦有所不同，一个景区无论如何不可能同时完全满足各种称号所需要的标准。另外，景区申报任何一块“牌子”，都需要花费物力、财力、人力与精力，而这些投入，必然通过日后提高门票或者增加接待人次来弥补，而不管怎样，都会与其申报初衷相违。对于资源特性不同的景区，各个行业部门到底应该如何进行统一管理，如何确定其最基本的功能定位，除了争着给牌子，也许还有很多工作可做；而就景区本身而言，如何真正提高自身的科学内涵、保护水平、接待能力，除了抢着挂牌子，恐怕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景区“牌子”，是沉重还是庄重，是多多益善，还是名副其实，需要深思的，恐怕不只是我们。

浏览次数：1959

在线评论

评论者：

标题：

内容：

确认添加

[联系我们](#) [业务流程](#) [招贤纳士](#)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2号 邮编：100836

电话：010-68053991/85195613 传真：010-68053991 电子信箱：casstourism@163.com

本网站所有文章均为中心研究人员撰写，如需转载请与本中心联系